

中国当代作家文库

中国当代作家文库 精英文选



华夏出版社

建功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建功散文精选/陈建功著. - 北京:华夏出版社, 1997.1

ISBN 7-5080-1122-8

I . 建… II . 陈… III . 散文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IV . I 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6)第 20914 号

华夏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东直门外香河园北里 4 号 邮编:100028)

新华书店 经销

北京房山先锋印刷厂印刷

850×1168 1/32 开本 15.25 印张 371 千字 插页 2

1997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1998 年 4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00 册

定价:26.00 元

本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 可及时向我社发行部调换



* T 0 4 2 5 0 1 *

功
散
文
精
选

代作家文库

化夏出版社

“风格”这个害人精

——代自序

写散文要比写小说舒坦得多。写小说你得找出张三李四王二麻子，让他们出来替你重新铸造一个世界。写散文你不必劳这份神，提起笔，你就撒了欢儿地写吧。你怎么活的就怎么写。你怎么想的就怎么写。你就是一个世界。

正因为这，写散文也难。

你能保证你的世界就那么招人？

于是，不知哪位发明了一种叫“风格”的说法，熬得散文家们各个开始跟他们的文章较劲儿。也是，不较这个劲儿，您就平庸。谁甘于平庸？谁？

于是人人把那千把两千个汉字掂量来掂量去，僧推月下门僧敲月下门；各个又把那谋篇布

局琢磨来琢磨去，起承转合此呼彼应删繁就简
领异标新。

就不怕较劲较大发了，反倒矫情？

矫情多了，就坐下了毛病。

谁也不说您坐下了毛病。谁都说这是您的
“风格”。

您的名气越大，就越不是毛病，而是“风
格”。

于是，风格就成了许多人的“皇帝的新衣”。

为了不闹笑话，我想，我最好还是离这害人
精远点儿。好好地，只想着痛痛快快地把自己那
一嗓子吼出来就成了。

真的，甭惦记她。她不是该着咱惦记的。

||| 目录

“风格”这个害人精

——代自序 (1)

散文卷

我辈本是蓬蒿人	(1)
默默且当歌	(6)
妈妈在山岗上	(14)
封佛	(20)
我与海淀的一家书店	(24)
煎炒烹炸入梦来	(27)
入团之难难于上青天	(29)
我见到的第一个作家	(31)
捉刀小记	(33)
捉刀续记	(38)
不敢敲门	(42)

情痴不关风与月	(48)
布尔斯廷姓“社”姓“资”?	(51)
我妈逼我考大学	(55)
咱也“票”过一场	(58)
冰心老人一事	(61)
《矿山工友名录》前言	(63)
笑笑和我	(65)
病友	(69)
咱也玩一把“邪”的	(73)
开了一个特棒的会	(76)
实话实说	(80)
 “涮庐”闲话	(84)
老饕絮语	(88)
消费六记	(93)
消费再记	(108)
北京滋味	(124)
平民北京探访录	(146)
俚词俗谚看旧京	(171)
莲花金顶望前贤	(175)
 夜巡华盛顿	(179)
相会在纽约	(193)
耳垂	(202)
“门”里捡拾的故事	(210)
我也说“阿门!”	(217)
芳草萋萋匹兹堡	(222)
踏访基罗亚火山	(229)

我作哀章泪凄怆.....	(233)
送别冯牧.....	(237)
刘厚明：一种活法儿	(240)
清泪.....	(245)
魂寄春泥更护花.....	(248)

随笔卷

“京味儿”三品.....	(252)
胡思乱想.....	(255)
不知好歹.....	(258)
让人喂了一口“仙丹”.....	(260)
玩幽默与品幽默.....	(264)
鲁迅对还是爸爸对.....	(267)
伺候月子.....	(269)
“跌份儿”.....	(272)
芳芳的日记.....	(275)
“不惑”之言.....	(277)
“仪式”的魅力.....	(280)
不是“材料”.....	(283)
名片.....	(286)
瞎想.....	(289)
“文化”可餐.....	(291)
骗吃骗喝.....	(293)
“外宾除外”.....	(295)
羞愧.....	(297)
“理直”与“气壮”.....	(301)
最好把我们当傻瓜.....	(304)
假充圣人.....	(307)

我们得到了什么以及我们还梦想什么	(310)
“世界冠军”宁有种乎?	(313)
都市的港湾	(315)
痛兮银锭桥	(317)
有信自远方来	(320)
道听途议	(322)
关于幽默	(328)
梅兰芳与小凤仙	(331)
珍妃遇害前的一个细节	(334)
珍珠粉	(337)
一则新闻引起的困扰	(340)
“穷逛”启示录	(342)

特写卷

魂魄尽写入纤毫	(345)
探访:十一家饭店的洗手间	(350)
探访:苦命七兄妹	(357)
寻访“爆肚冯”	(365)

文论卷

四合院的悲戚与文学的可能性	(370)
我不知道我的散文观	(380)
其实我们心里都明白	(382)
致日本读者	(384)
认同的煎熬	(386)
日本文学和我	(391)
“京味儿”电影我见	(397)

小心翼翼	(400)
未睹先忧《皇城根》	(402)
旧作重读	(406)
少说为佳	(408)
致《中国盲童文学》的小读者们	(410)
《前科》自序	(411)
《陈建功小说选》自序	(413)
《从实招来》自序	(414)
《从实招来》跋	(415)
《北京滋味》自序	(417)
《新体验小说选》序	(419)
平易最难	(423)
默默者的歌与哭	(426)
青春好苦	(428)
童心伴我大洋东	(431)
袅袅乡情 殷殷忧心	(434)
步履匆匆刻一达	(436)
磨难是福	(438)
《塞外文丛》序	(441)
心灵的异彩	(444)
卷首告白	(447)
民俗·文学	(449)
《鬈毛》闲篇	(452)
附:《鬈毛》试疏——致陈建功	(455)
可怜的小狗怎样叫	(458)
尴尬:胡同与徐勇	(464)
答《中国青年研究》记者问	(467)

散文卷

我辈本是蓬蒿人

我想大概是为了“不失国体”的缘故，我所在的作家协会有一条规定：凡外事活动都可以向单位要求派车。沾了洋人的光，因此我也就坐了几回“福特”，几回“上海”。有那么一次，已经忘了是去国际俱乐部见什么人了，是陈若曦，还是聂华苓？反正是一位同文同种的华裔美国作家。不管怎么样，也是外事吧，于是便又“帽儿光光，袖儿窄窄”了一番，按时下楼，恭候“福特”或“上海”的驾临。我没有想到，这一回来的既非“福特”，亦非“上海”，而是一辆“212”北京吉普。我忽然觉得挺开心，觉得坐一辆“212”闯入国际俱乐部停车场那一片“奔驰”、“皇冠”中间，是一件有趣的事情，如果能赶上陈若曦（或聂华苓）也从轿车里出来，则更妙不可言。我可以告诉她大可不必看着这破车眼晕，就这破车，我们家也不趁，还因为沾了她的仙气我才得以这么风光一回。转而又想到，其实这解释也多余，谁人不知中国作家有私家车者二三人而已？总之，如果说，这辆“212”也让我心里动了动的话，顶多是有了这么一点恶作剧的快感，其它的想法儿是丝毫也没有的。后来我才发现，那位司机同志

的心里却为这“212”嘀咕好久了。他把车停在我面前，跳下驾驶室告诉我，单位里的车很忙，都出去了，只好派他来了。那时候，我还是没有留意到他话里的真意，直到他开了车，对我说：“您可受委屈了啊！就这车，国际俱乐部的门卫都未准让进去！我远点给您停下，您走过去得了！”我这才明白这师傅的心思。我笑着告诉他：“我他娘的要是想摆谱儿，我也不摆汽车的谱儿！他坐‘奔驰’，坐‘皇冠’，真是他家的倒也罢了！您哪，甭想那么多，放心往里开吧，他敢不让进，咱们掉头就回去！”这番话把司机给说乐了。他说：“我是怕作家嫌寒碜不是？”他告诉我，类似今儿这事，他不是没赶上过。某次拉的那位作家干脆一转身，回去了，“要么，您换一辆车来；要么，我不去了！”作家说。另一次拉的某某作家则让“212”停在远离饭店的地方，自己走过去了。——这师傅开初为我设计的方案，原来得之于那位同行的智慧。

我并不想借此事标榜自己如何保持了“工人阶级”的本色，更不想借此指责我的两位同行如何“贵族化”。那些指责作家“贵族化”的人，或许比作家们更“贵族”。更何况那两位同行对“212”之排斥，难道一定是为了虚荣？一定是因为“贵族化”？恰恰为了“不辱国体”也未可知。那虽称不上是“伟大的爱国”，至少也堪称“儿不嫌母丑，狗不嫌家贫”吧？我之所以要提起这件事，只是想说明我对自己的活法儿的选择：我辈本是蓬蒿人。既然如此，坐“福特”亦难借重其威，坐“212”也非关国体。这活法儿或许比起“我辈岂是蓬蒿人”来，要自在洒脱一点。我知道，说不定您会一语道破我这“自在洒脱”里难免有种阿Q劲儿，想想也不无道理。阿Q穷，所以讲自己曾经阔过。您阁下也就是“212”的命，所以便端一派超然物外的德性。是的，是的，若真个纯粹的蓬蒿之人，又何须著书立说，又何须自我声明？这样岂不矫情！这难免不让人想起孔稚圭所讥讽的周颙者流，闹不好真的在芸芸众生面前，也落个“南岳献嘲，北陵腾笑，列壑争讥，攒峰竦诮”的下场吧？

拷问一下灵魂，谁敢说自己可以完全超然于中国文化的渊薮之外？伟大者如李白，既有“功名富贵若长在，汉水亦应西北流”的傲岸，也有走走公主的后门，被唐玄宗诏征入京，当了个“倡优同畜”的翰林之后那“仰天大笑出门去，我辈岂是蓬蒿人”的自得。卑微者若我，或许这“蓬蒿人”的自许里，确乎有点心理不平衡的因素？既然您不能用那一次得意忘形来否定谪仙的最终选择，您也无须用尖刻的心理分析，来讥笑我对自己生活位置的认定吧？

我确实认定了，我的生活位置，只是在蓬蒿之间。

可是，坦率地说，既然当了一个写家，生活的潮水已经在不知不觉地把你推到另一个位置上去了。比如，你会当上一个什么委员，当上一个什么理事，当上一个什么副主席。你人五人六地坐在贵宾席上，微笑，点头，欠身，再点头。你“幸福”地站在阶梯形的钢架上，鼓掌，握手，合影，被难得一睹风采的中央首长接见一番。你甚至还会以某个什么身份主持某某团体的大会，通过这个决议，表决那个提案。同意的请举手，反对的请举手，没有，一致通过，掌声雷动。我总看着别人干得如此自如如此沉稳如此老道如此器宇轩昂，而我，欠着屁股装模作样地看表决结果的时候，心里已经在拿自己开心了：“装他妈什么孙子啊！”天知道这自嘲是否会有看出，反正越是经历这样的场面，我越发现自己登不得大雅之堂，越发现历史常常和人开玩笑，把不合时宜的人放在不合时宜的地方。

几年前的一天凌晨，受了朋友的启发，我决定到天坛公园看看“遛早”的人们。5点50分，我站在天坛东门外一片黑压压的人群中间。6点整，门开了，人群如一汪蓄水，缓缓涌入闸门，随后又扇面形地向八方散开。这时，不知哪位老者“噢”的一声长啸，随后此起彼伏的，是一片波澜壮阔的“噢噢”之声。我觉得自己的心头，也突然涌起一股冲动，我也想放开嗓子，“噢”它一声。可是我忽然发现，我“噢”不出来了。那一刹那间，我的心涌起无限的悲哀，我疑心自己是否老了，比身旁走过的这些鹤骨鸡肤者还要老。到后来我终

于还是别别扭扭地“噢”了一声，觉得仿佛有无数双眼睛在看着一位作家、一位委员、一位副主席在天坛半疯儿。

不管你心里怎么明白，你的喉咙还是被一条莫名其妙的绳索勒住了。

就为了能痛痛快快地“噢”，你也别把自己放在比蓬蒿之人高几分的位置上。

这素材被我写成了一篇小说。小说里的情节与我本人无关，但这种感觉，是本人的亲历。你可以分析说我这故事里是否有什么隐喻，比如“噢”是否在隐喻一个写家的创作？你可以这么理解。痛痛快快地“噢”，就是痛痛快快地写，写自己的真人心，真情感，真爱憎。但我觉得光这么说似乎过于褊狭。不如说，痛痛快快地“噢”，是一种活法儿，而这，并不是每个人都寻找得到的。

我的一位朋友兼师长嗜北京的“白水羊头”和“羊杂碎汤”如命。我记得我们曾经一起探讨过“爆肚满”和“爆肚王”孰高孰下。至于“白水羊头”是不用探讨的，最出名的摊贩就在这位朋友的家门口。不问我也知道他没少了买上一大包，一路走去，一路拈之，大快朵颐。后来这位朋友高就了，成了“皇冠”阶级。我在他家门口的小铺里喝杂碎汤的时候，想起过他，同时也想起看过的一本肖斯塔科维奇自传。在那自传附带的照片里，这位音乐大师一本正经地在全苏文代会上致辞。而看过大师自传中那一段段心灵的自白，再看看这照片，不能不叫你对他的尴尬忍俊不禁。想到这里，我也忽然有点儿想乐了，我想把这时的联想告诉那位朋友，我还想说：“哥们儿，您还是塌塌实实一本正经地致辞去吧，您横不能坐着‘皇冠’来喝羊杂碎汤了吧？”不久前这位朋友辞职下来，重操旧业，我去他家探望，差点儿又把这一番话道将出来，我还想多说一句：“这会儿您阁下又能一路走，一路去找羊杂碎和白水羊头啦！”

我相信，他对此会报以会心的一笑。

他会理解的。就像我理解李白尽管一时得意，而最终会弃功名

为敝屣，重新到“仙人有待乘黄鹤，海客无心随白鸥”的境界中去寻找归宿一样。

我不知道自己这一通信口拈来的胡扯会不会被认为是思想消极，玩世不恭。

其实，我说的，只是我自己的选择。我对“乘风破浪会有时，直挂云帆济沧海”的自信仍然羡慕，我对“我辈岂是蓬蒿人”的壮志仍然心悦诚服，只是我自己情愿选择平庸就是了。在我看来，“我辈本是蓬蒿人”，也不失为一种活法儿。这么活着，你能痛痛快快地“噢”，不必东张西望；你能宠辱不惊，不必期待什么恩典和机遇；你能大街上边走边捏白水羊头如入无人之境；你能凭着贩夫走卒、引车卖浆者流的直率告诉那些伪道学们少跟你眼面前装孙子，别人五人六地给哥们儿心里添堵。你也能混迹于晃荡着鸟笼子的老人之间，听他们从刘关张赵马黄林冲高俅，一直谈到画眉百灵颤颤老西儿。你还能不动声色地在“活动站”一待便是一天，听他们面红耳赤地争论“我本是卧龙岗散淡的人”那段唱的拖腔，究竟有几个“弯儿”，看他们找唱机，放唱片，当场打赌……你的朋友们呢，倒也大可不必“谈笑皆鸿儒，往来无白丁”，电话工、泥瓦匠升堂入室，板儿爷、倒儿爷宾至如归。你会发现，身居蓬蒿，非但能怡然自乐，而且也有一番大世界够你琢磨品味的呢。

有了这念想，别说“奔驰”、“皇冠”了，连“212”都甭来了。骑上自行车可北京城找那些和你一样的蓬蒿之人侃去吧欢去吧混去吧。待到夜深人静，徘徊于斗室之中，沏上浓茶一杯，坐到写字台前，铺开稿纸，痛痛快快结结实实地吼一嗓子：“噢——”

不管别人以为如何，我觉得自己活得有滋有味儿。

默 默 且 当 歌

我是在山脚下筛沙子的时候，听说自己被北大录取的。

那时我已经在京西矿区干了十年了。打了五年岩洞，第六年上被矿车撞断了腰。伤好以后，我就在那个山洞里，天天率领着四个老太太筛沙子。

更确切地说，那位工友兴冲冲地跑来报信的时候，我正仰面朝天，躺在沙子堆上晒太阳。我记得，听他说完了，当时似乎只是淡淡一笑。

我又翻了个身。我想晒晒后背。当后背也被晒得热烘烘之后，我爬起来，去领我的录取通知书。

你会骂我。

“玩儿深沉。”你说。

我不知道“深沉”有什么可“玩儿”的。那会儿既不知道高仓健，也不明白海明威。我只是想，晒完了后背，什么也耽误不了。

回想起来，有点儿后怕。

我的心，已经像岩石一样粗糙了。

那一年，我 28 岁。28 岁，已不再是激情澎湃的年龄。

那么，38 岁的今天，当你打算为那些日子写下一点什么的时候，你是否能“激情澎湃”一次？

这或许就是无法挽回的遗憾。啊北大，啊摇篮，啊粼粼的湖光，啊婆娑的树影。你忽然发现，你根本“啊”不出来。

你怅然若失，你不那么甘心。那粼粼的湖光、婆娑的树影，毕竟对你的一生都非同小可。

那也“啊”不出来。

可是，一定要“啊”出来吗？

我更喜欢默默地想。

写小说写出了毛病。

想的，常是那些别人以为不足挂齿的事。

比如，水房歌手。

他们每天晚上 9 点、10 点时的歌唱。

如今，不知那带有几分戏谑的雅号是否能代代相传，可是我担保，那忘情的歌声不会消失。

当年的水房歌手们，他们知道自己至少拥有一个动了情的听众吗？

他们是不会知道的。他们从来不指望拥有什么听众。他们只管赤条条地在水房里蹿来跳去。举起一盆盆凉水，灌顶而下，在“哗哗”的水声里，发出酣畅淋漓的尖叫。要不，他们就站在水池旁，抓住盆里的衣物，搓呀搓，一寸一寸地搓，痴痴地盯着莹莹泛光的皂泡，好像那里不是有童年的梦幻，就是有恋人的倩影。

他们开始如醉如痴地歌唱。

冰雪覆盖着伏尔加河，

冰河上跑着三套车……